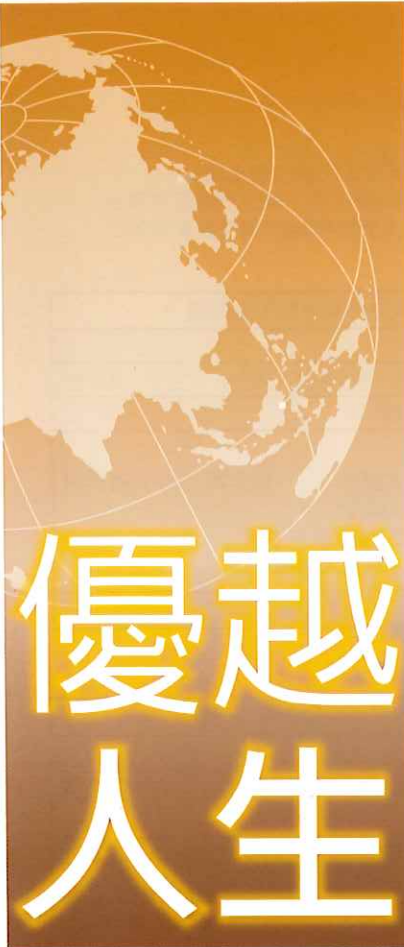




中泰人壽

中泰人壽優越人生變額年金保險
給付項目：年金給付、未支領之年金餘額、返還保單帳戶價值
商品文號：100.01.28 中泰精字第1000006號函備查
103.06.30 中泰精字第1030094號函備查

中泰人壽優越人生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給付項目：年金給付、未支領之年金餘額、返還保單帳戶價值
商品文號：102.03.01 中泰精字第1020006號函備查
103.10.01 中泰精字第1030105號函備查



產品風險等級：本產品所連結之投資標的，最高之風險等級為RR5 (積極型)

■ 保單收付幣別新增人民幣，
瞄準中國商機及人民幣投資潛力 (註)

■ 選擇標的多元自主

■ 靈活贖回機制，100%流通性

■ 0歲~70歲一律免體檢，免健告



註：要保人選擇之約定外幣為人民幣者，僅能選擇人民幣計價之投資標的，若非以人民幣為約定外幣者，不得選擇人民幣計價之投資標的。

- 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商品之投資報酬及給付金額。
- 投資型保險商品之專設帳簿記載投資資產之價值金額不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 本商品所連結之一切投資標的，其發行或管理機構以往之投資績效不保證未來之投資收益，除保險契約另有約定外，中泰人壽不負投資盈虧之責，要保人投保前應詳閱商品說明書。
- 本商品所連結之一切投資標的無保證投資收益，最大可能損失為全部投資本金。要保人應承擔一切投資風險及相關費用。要保人於選定該項投資標的前，應確定已充分瞭解其風險與特性。
- 中泰人壽財務、業務或本商品等公開資訊，歡迎至<http://www.acelife.com.tw>查詢，或電洽免費服務及申訴電話：0800-061-988，或至中泰人壽（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285號3樓）洽詢索取。
- 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例示性案例可至中泰人壽網站(<http://www.acelife.com.tw>)下載查詢。

←Enter

保障內容

- 1. 年金給付** 依要保人選擇給付之方式計算年金受益人每期可領之年金金額：
一次給付：年金累積期間屆滿日之保單帳戶價值（如有保險單借款應扣除保險單借款及其應付利息）
分期給付：將年金累積期間屆滿日之保單帳戶價值，扣除未還清之保險單借款本息後，依據當時之預定利率及年金生命表，計算每期應給付之年金金額。
 - 2. 未支領之年金餘額**
被保險人之身故若發生於年金給付開始日後者，如仍有未支領之年金餘額，將依計算年金金額時之預定利率貼現至給付日，按約定一次給付予身故受益人或其他應得之人。
 - 3. 返還保單帳戶價值**
被保險人之身故若發生於年金給付開始日前者，將返還收到書面通知之後第一個交易日計算之保單帳戶價值。
- * 中泰人壽優越人生外幣變額年金保險限一次給付（依中央銀行中華民國97年4月11日台央外業字第0970017778號函，本公司目前僅開放年金給付方式為一次給付）

給付條件

- 「年金累積期間」：至少10年
- 「年金給付期間」：最長至被保險人到達年齡110歲（含）止
- 「年金保證期間」：10年
- 「年金給付開始日」：被保險人到達年齡65歲（含）後之一保單週年日，但不得超過被保險人到達年齡80歲之保單週年日

投保規定

項目	中泰人壽優越人生變額年金保險	中泰人壽優越人生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投保年齡	0~70歲	
繳費幣別	新臺幣	美元、歐元、日圓、港幣、澳幣、瑞士法郎、英鎊、人民幣、南非幣
繳別	彈性繳、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月繳件首期需繳付二個月保費）	彈性繳
保險費限制	彈性繳：新臺幣10,000元~300,000,000元 年繳：新臺幣24,000~1,200,000元 半年繳：新臺幣12,000~600,000元 季繳：新臺幣6,000~300,000元 月繳：新臺幣2,000~100,000元	各幣別保險費下限 美元：500美元 澳幣：600澳幣 南非幣：5,000南非幣 日圓：50,000日圓 英鎊：400英鎊 歐元：500元 瑞士法郎：600瑞士法郎 港幣：5,000港幣 人民幣：3,000人民幣
總保險費限制	新臺幣3億元或等值約定外幣	

投保相關費用

項目	中泰人壽優越人生變額年金保險	中泰人壽優越人生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契約附加費用	3%	
行政管理費	每月新臺幣100元（年金給付期間免收）	每月3美元之等值約定外幣，若約定外幣為人民幣者，每月為20元人民幣（年金給付期間免收）
轉換費用	每一保單年度內6次免費，超過6次起每次收取新臺幣500元	每一保單年度內6次免費，超過6次起每次收取15美元之等值約定外幣；若約定外幣為人民幣者，超過每次收取100元人民幣。
提領費用	每一保單年度內6次免費，超過6次起每次收取新臺幣1,000元	每一保單年度內6次免費，超過6次起每次收取30美元之等值約定外幣；若約定外幣為人民幣者，超過每次收取200元人民幣
帳戶管理費	每月為保單帳戶價值總額的0.125%（年金給付期間免收）	
投資標的費用	1：ETFs申購手續費1%於申購及轉換時均需收取。 2：ETFs及全權委託投資帳戶之管理費及保管費於淨值中反映，本公司不另外收取。ETFs標的淨值係由本公司重新計算所得。	

匯款相關費用

- 中泰人壽優越人生變額年金保險：匯款相關費用包括匯出費用（含匯出手續費、郵電費）、匯入費用（匯入手續費）及國外中間行轉匯費用。本公司給付現金收益分配時，若匯入銀行非為本公司指定銀行之中華民國境內分行者，要保人應自行負擔匯款相關費用，該費用將於匯款金額中直接扣除。
- 中泰人壽優越人生外幣變額年金保險：匯款相關費用包括匯出費用（含匯出手續費、郵電費）、匯入費用（匯入手續費）及國外中間行轉匯費用。本公司給付解約金（含部分提領金額）及現金收益分配時，若匯入銀行非為本公司指定銀行之中華民國境內分行者，要保人應自行負擔匯款相關費用，該費用將於匯款金額中直接扣除。

投資風險之揭露

本商品所連結之所有投資標的均係投資標的發行機構依投資標的適用之法律所發行，其一切係由投資標的發行機構負責履行，保戶必須承擔投資之法律風險、市場價格風險、信用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證券交易市場流動性不足之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及其他投資風險。當可能風險發生時，代收單位及中泰人壽並不保證投資本金或為任何收益保證，且最大可能損失為原始投資本金全部無法回收。要保人須留意當保單幣別與投資標的係不同幣別時，則投資標的之申購、孳息及贖回將會因時間、匯率的不同，產生匯兌上的差異，這差異可能使要保人享有匯兌價差的收益，或可能造成損失。（各項風險說明請詳閱本商品說明書，可至中泰人壽網站<http://www.acelife.com.tw>下載查詢）

注意事項

- 本商品經中泰人壽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中泰人壽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且無紅利給付項目。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本商品為投資型商品，要保人應向銷售人員確認其具備銷售之資格，並要求詳細解說保險之內容。
- 本商品之各項投資標的基本資料、配置比例、投資目標、以往投資績效及其投資風險等資訊，請參閱保單條款、保險商品說明書、各投資標的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投資人須知及產品風險屬性，以上文件皆可自中泰人壽<http://www.acelife.com.tw>網站查詢及下載。
- 本商品係由中泰人壽所發行，並交由合作之保險經紀人/代理人代為招攬，惟中泰人壽與該保險經紀人/代理人並無僱傭、合夥等關係存在。
- 各招攬單位備有本商品之保單條款及相關文件，要保人須詳細閱讀，商品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憑。自連結投資標的交易對手取得之報酬、費用折讓等各項利益，應於簽約前提供予要保人參考。
- 本商品銷售文件係由中泰人壽核定後統一提供予各招攬單位，其上皆載有中泰人壽審核編號。



中泰人壽

英屬百慕達商中泰人壽保險(股)台灣分公司所屬ACE保險集團(ACE Group)，為世界知名保險及再保公司。集團控股公司 ACE Limited 並於美國NYSE上市。ACE保險集團經營保險業務，遍及全球50餘國。

英屬百慕達商中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285號3樓
電話：(02) 8161-1988

中泰人壽內部審核編號：BR10310-06DM